



暖聚焦

在回家的路上

◎沐小风

车开在半路上，我接到一个朋友的电话，问我人在哪里。我回答说，我在开车，回家路上。然后我俩几乎同时就把电话给挂断了。我知道她是担心我的行车安全才飞快挂的电话，但她肯定不知道，我是因为一下子没搞清自己回的哪个家，才挂了她的电话。

这段时间，我几乎一直在路上。路的一头是城里，一头是老家。

都说妈妈在哪里，家就在哪里。前段时间，妈妈动了个手术，我便陪她回老家住下来，妈妈养身体，我趁机放松放松平素紧绷的神经，修心养性，一举两得。

在老家住着，节奏很慢，气定神闲。我从井里打水，用手洗衣服，煮简单的饭菜——邻居们源源不断送来自家栽种的时蔬，我们几乎不用出去买菜。我跟着妈妈外出锻炼，在屋后水库的大坝上散步，去新开发的古道漫游，挖笋、摘茶叶、采草药，顺便汲山泉水回家煮茶。下雨天，就陪妈妈坐在屋檐下，妈妈打毛线帽，我看院子里雨水溅起的水花。晚饭我们娘俩总是吃得很慢很慢，我着迷地听妈妈边吃边回忆她小时候的趣事——岁月像是神奇的糖霜，所有吃过的苦，被它腌渍过后都裹上了一层醉人的甜。吃过晚饭，我和妈妈就上楼，在三面竖着屏风的大床上抵足而眠，各自看看书，或者聊聊天；乡村的夜是宁静的夜，外面蛙声稀疏轻浅，只有零星的犬吠此起彼伏，声声入耳，带我渐渐沉入梦乡。然后，在鸟鸣和鸡啼声中醒来，又开始新的一天。

对一个妈妈来说，孩子在哪里，心就在哪里。回城的日子，我在闹铃声中一跃而起，精神抖擞地为女儿准备早餐。送她出门上学后，我去爬山——爬山能使我精力充沛，心情愉悦，这一习惯我已经坚持数月，并打算一直坚持下去。接下去，我处理必要的杂务，去超市购物，去菜场买菜，去医院配常用药，顺便看望公婆，跟约好的朋友见见面、聊聊天。遇到休息日，我会把女儿从作业堆中强行拉起，出去逛街，吃她很久没吃的比萨饼、牛排、寿司以及韩式石锅拌饭；偶尔也带她去大自然看看风景，去一趟中山公园，在咖啡屋逗留片刻，听音乐喝咖啡，体味体味小资情调。女儿回家继续埋首书房写作业，我在外面翻翻书看看报纸，默默陪在她身边。

在乡下，妈妈给我梳麻花辫，但我大多日子不修边幅，甚至可能一整天穿着睡袍蓬头垢面；在城里，我为自己盘起发髻，化精致的妆，去美容院护理身体，去美甲店把在老家刨土豆染黑的指甲洗净，去美发厅把毛糙的头发打理得柔顺服帖。这并不能说明我人格分裂，而恰好证明了我的强大与幸福，我的幸福在于没吃过母亲那一辈人的苦，也没经历过女儿那代人作为独生子女的孤单困惑；我的强大在于我可以顺应母亲这一辈人传统节俭缓慢的生活方式，我也完全不怕这个年纪的女儿担心、嫌弃我的形象乃至精神不够“贵族”……

只是，我在妈妈身边的时候，心里牵挂着女儿，担心她早餐吃得太单一，晚上学习时间过长，洗不干净头发，不会剪指甲……我在女儿身边的时候，担心妈妈忘记吃药，舍不得吃水果，胡乱应付吃饭……我的心长了翅膀，飞来飞去，无论白天和夜晚，都舍不得卸下。

女儿说，爸爸下午就回来了，你快去照顾外婆吧，我不要紧。于是，我把卫生间的洗脸池用牙膏擦洗得干干净净，然后驱车回乡下老家。进门的声音吵醒了午睡的老妈，她蓬着头出来，睡意浓重的声音满是欢喜，说，赶紧先把厨房地上的芒果吃了，已经放了三天，你回家那天人家送的，太熟，我怕烂了！

第二天晚上，又接到女儿电话，说老爸明天又要出差，妈妈你再来一趟吧！我妈听见了，赶紧说，去吧去吧，多备些好吃的，给她带去。

回家的路，一头是妈，一头是孩子。我在路上，像个幸福而忙碌的梭子。



马衙街里可听雨

◎柴隆

从七塔寺搬到马园路后，家离单位更近了，区区不到两公里，我选择步行。下班从柳汀街走到马园路，途经尚书桥、居士林、贺秘监祠、陆殿桥、月湖、青少年宫，一路名胜古迹真不少，思忖着：只管慢慢悠悠走下来，一路放松心情不说，还可附庸月湖之风雅。

只怪我想得太美好，几天走下来，兴致殆失。且不说那接连不断的五个红绿灯基本上要等上四个，单是滚滚的汽车尾气，就熏得我头昏，嘈杂的汽车声已习惯，最刺耳的要数电瓶车的喇叭声，此起彼伏，绵绵不绝于耳，音箱里一下子冒出“凤凰传奇”的高分贝，让人哭笑不得。

我向同事诉说后，他们道：“你咋不走马衙街啊？马衙街多安静啊！”迷津被同事点破，我有种峰回路转的感觉，竟是自己跑偏了，只需一路过尚书桥、居士林、贺秘监祠，右拐进入偃月街，马衙街就隐现眼前。路边烟柳成荫，有亭、有湖、有牌坊，还能看到天一阁和秦氏支祠的粉墙黛瓦，如柳暗花明般，心情一下子就豁然开朗。

刹车、喇叭、救护车声，“最炫民族风”的吼声，尽在马衙街消失；鸟鸣、柳树婆娑声又重新环绕耳

边，霎时耳根清净。明人陈继儒《小窗幽记》曾历数：“论声之韵者，曰溪声、涧声、竹声、松声、山禽声、幽壑声、芭蕉雨声、落花声，皆天地之清籁……”那些渐行渐远的天地之清籁，我也不奢求，难能可贵之处是，最近在这条马衙街上，我听到了久违的雨滴屋檐声。

自从搬进楼房后，小巷没了，老屋消失，雨滴屋檐声就听不到了，令人倍加怀念昔日的雨声。黄梅天的雨，时而密集，时而稀疏，打在青瓦上，发出清脆的叮咚声，打在屋檐的采光玻璃上，尖脆的声音像是要敲断，雨水顺屋檐而泻，一整夜滴滴答答，犹如一首奏鸣曲，悦耳的雨滴屋檐声，幼时常伴我入眠。

这几天，雨一直下，踏入马衙街，满城风絮，雨丝风片，像在水墨画中游览。一连几天撑着伞路过马衙街，故意放慢脚步，为的是多听会儿雨声。人立避雨亭中，自亭外望去，对面天一阁与秦氏支祠青瓦之上，烟雨迷蒙，雨水顺屋檐而下，恍若珠帘，似断非断……人在亭中，目遇雨湖之菖蒲，耳听雨滴屋檐声，耳根得以清净，忙了一天的急躁心绪也随之而去。风疾掠竹，水落月湖，马衙街里可听雨！

只是这样的寻常旧巷，令人耳根清净的小路，静听雨落的弄堂，我们周围还剩几条？

爱让人自由

婚姻物语

◎红尘一书

最近和一个单身的朋友聊天，聊着聊着，我们几乎是要在QQ上打起来了，原因是：朋友特别喜欢读书，又因天性追求完美，深感知音难觅、爱情奢侈，于是宁为玉碎、不为瓦全，此生便不抱成家的愿望了。而我是个粗人、俗人，想法简单，总觉她读书读成了书呆子，才难食人间烟火了，在我看来，爱情并不奢侈，是人们把它想像得过于美好、过于传奇，对爱情的期望值也过高了，爱情才在人生之中被当成了奢侈品。而把爱情当奢侈品的人，

情于她就真的奢侈了，如果我们都平淡地看待它，只要我们愿意，人生路上就有很多人是可以爱的，也有很多机会可以选择，可以简单地幸福。我们各执己见，谁也说服不了谁，最后只好绕开这个话题，不再提及。

或许是受父母的影响，或许是读书太少，又或许是从来都不爱看琼瑶式的小说吧，所以，我算是个没有情调的女人，从小到大，爱情婚姻在我眼里就是极其平淡的东西，生活中过于浪漫的爱情故事，我看在眼里会觉得矫情，甚至无聊。在我的眼里，爱情婚姻就是找个合得来的人一起相伴往前走，一起慢慢地过日子，平凡而又平淡，像涓涓细流。女人都渴望遇见个白马王子，我却梦想遇见个忠厚老实的男人，女人都指望伴侣十分完美，我觉得能打个六分的男人就不错了。

回想我和爱人恋爱的时候，其实也有说不完的话，坐车拉着手，一天电话打几回，他为我做任何事情都是积极的、开心的，他的钱为我花，我唱的歌他爱听，他的心里装着我，他的世界里有我，可是，我总觉得，要不了多久，他一定会变的。果然，结婚后没多久，

我就发现他开始变了，话越来

越少，不再拉我的手了，做事也不太积极了，也不再为我花很多钱了，不管是过生日还是过节都漠视我的存在了。这些尽管我都有心理准备，但面对现实的时候，还是很失望，很悲伤。内心挣扎了一些日子，理智告诉我，他并非不爱我了，也没有人勾走他的心，只是现在他疲惫了，没有新鲜感了，当初他的心关注的是我，现在他关注自己了，他把一颗脱离了自己、一直都在我身上围绕着的心收了回去——其实人是不能永远围着别人转的，那样不但很累，也终将失去自我——他只是开始回到了自己的生活轨迹之中了，他或许想起了他的哥们兄弟们了，他也想要去赚更多的钱了，他觉得钱不都是你的吗？你需要什么可以自己买啊！过什么生日过什么节呢？不就是过日子嘛？何必那么麻烦。我知道，如果我不依不饶地找他算这些账，他一定会想逃，那样他将越来越觉得累，我也会越来越受伤。

明白了这只是婚姻的自然规律，便豁然开朗了。据说一个人如果结了婚，感觉比婚前更自由的话，那就找对伴侣了。我想我一直都和婚前一样的自由呢，但他似乎没有以前自由了，看来，我得学会给他足够的空间、足够的自由、足够的包容。于是，我告诉他，不想回家时可以不回家的（其实我还是喜欢他天天都回来的），鼓励他要多跟朋友去郊游，去钓鱼，或者随便找个哥们家去混吃混喝的都好，放松自己，这样对身体有好处（我没说要是带上我就更好啦）；同时我也提醒他，别把钱看得太重了，那样活得太累了，我们活着其实花不了多少钱的，身体健康身心快乐最重要，也不要担心没钱给孩子，我们现在把身体养好，不成为孩子的负担就等于给了孩子一大笔钱了。从那以后，平时，除了继续培养自己的爱好，为了两个人不抢电视电脑，我也开始看我很讨厌的足球和我根本看不懂的围棋，也开始关注我从不关注的新闻、财经了，没多久，我发现我自己真的进步了不少呢，想想从前一直坐井观天都觉得可惜啊！而这时候，我发现老公跟我又有说不完的话了（原来男人也蛮好哄呢），我仿佛又看到了恋爱时的他。但是我想，婚姻的天空不会总是阳光灿烂的，谁知道哪天我们又会反目成仇或是大打出手呢，但只要我们依然没有分开，那就说明我们还是相爱的吧。

是谁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？只要你放手让对方自由，你也就获得了同样的自由，而爱情就活在自由之中。

